

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2025年第五批集中采购（东营500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电源工程施工）公开招标（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D1501002025061602D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2025年第五批集中采购（东营500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电源工程施工）公开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556.1468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东营500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电源工程施工**；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东营500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电源工程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东营500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电源工程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资质要求：① 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②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证书扫描件）；③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机电工程专业）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本企业注册且均在有效期内，同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证书扫描件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承诺函）；④ 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⑤ 必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试类）三级（不包括三级（10千伏以下））及以上资质电子证照（以上资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最新资质要求，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国能发资质【2025】44号文件要求，过渡期内如投标人还未换发电子证照，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试类）四级及以上资质纸质证照）；⑥ 在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单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投标单位名称或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⑦ 投标单位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注：1.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投标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2. 如投标人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投标人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投标人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⑧投标单位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注：投标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投标单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3.2 业绩要求：具有近三年（近三年是指2022年5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已建成投产的35kV及以上电压等级的输变电工程施工业绩，其项目经理具有35kV及以上电压等级的输变电工程施工管理经验。（须提供业绩合同、中标通知书、竣工验收报告）。3.3. 安全质量要求：详见《东营500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永久电源和临时电源工程施工要求》。3.4 工期要求：详见《东营500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永久电源和临时电源工程施工要求》。3.5 信誉要求：（投标人提供承诺书）① 开标日前两年内无违反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分包工程的行为。② 开标日前三年内无骗取中标。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19 00:00:00到2025-08-11 09:29:59。

获取方式：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操作手册获取方式一：内蒙古自治区电网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111.56.142.67:8091/qytpbidder>）点击“手册下载”；方式二：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nmg.gov.cn>）-“一网通办”-“交易平台”-“工程建设”-“电力工程业务”-“手册下载”。。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1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递交方式详见操作手册。操作手册获取方式一：内蒙古自治区电网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111.56.142.67:8091/qytpbidder>）点击“手册下载”；方式二：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nmg.gov.cn>）-“一网通办”-“交易平台”-“工程建设”-“电力工程业务”-“手册下载”。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系统将予以拒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1 09:30:00。

开标地点：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地址：<http://111.56.142.67:8091/BidOpening>。）。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分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汇金道

联系人：李东芳

电话：0471-6229968

邮件：ehvzbb@vip.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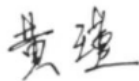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资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南路金宇国际F座1611室

联系人：黄瑾

电话：19947147687

邮件：ziwennmg2025@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 2025 年第五批集中采购(东营 500 千伏输变电
工程站外电源工程施工) 公开招标（二次）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D1501002025061602D0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上海资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分公司的委托，对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 2025 年第五批集中采购（东营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电源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现公告如下：

一、本次招标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 2025 年第五批集中采购（东营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电源工程施工）公开招标（二次）

二、工程范围及标段划分：（1 个标段）

标段号	标段名称	施工服务名称	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	标段最高限价（元）	施工开始时间	施工地点	招标人使用单位
D1501002025061602D01001	东营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电源工程施工	东营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电源工程施工	详见工程量清单	5561468.00	计划 2025 年 9 月 15 日开始，合同签订后立即开工	乌兰察布市	工程建设部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① 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

②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 年 11 月 30 日建市〔2020〕94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证书扫描件)；

③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机电工程专业）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本企业注册且均在有效期内，同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证书扫描件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工程项目的项目

负责人承诺函)；

④ 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⑤ 必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试类）三级（不包括三级（10 千伏以下））及以上资质电子证照（以上资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最新资质要求，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国能发资质【2025】44 号文件要求，过渡期内如投标人还未换发电子证照，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试类）四级及以上资质纸质证照）；

⑥ 在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

注：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单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投标单位名称或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⑦ 投标单位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1.投标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投标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如投标人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投标人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投标人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

⑧ 投标单位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投标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

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投标单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

3.2 业绩要求：

具有近三年（近三年是指 2022 年 5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已建成投产的 35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的输变电工程施工业绩，其项目经理具有 35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的输变电工程施工管理经验。（须提供业绩合同、中标通知书、竣工验收报告）。

3.3. 安全质量要求：详见《东营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永久电源和临时电源工程施工要求》。

3.4 工期要求：详见《东营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外永久电源和临时电源工程施工要求》。

3.5 信誉要求：（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① 开标日前两年内无违反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分包工程的行为。

② 开标日前三年内无骗取中标。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采购项目者，必须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进行注册，未注册将影响后续合同签订。

4.2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操作手册获取方式一：内蒙古自治区电网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111.56.142.67:8091/qytpbidder>）点击“手册下载”；方式二：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nmg.gov.cn>）—“一网通办”—“交易平台”—“工程建设”—“电力工程业务”—“手册下载”。

4.3 投标单位如需办理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CA 数字证书，其办理方式及相关流程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nmg.gov.cn>）—“一网交易”—“CA 办理”。

4.4 技术支持电话：4009280095-1、0471-3123129。

4.5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0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08 月 11 日 09 时 29 分 59 秒。

4.6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招标文件获取方式一：内蒙古自治区电网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111.56.142.67:8091/qytpbidder>)；方式二：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nmg.gov.cn>) — “一网通办” — “交易平台” — “工程建设” — “电力工程业务”。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5.2 递交方式：递交方式详见操作手册。操作手册获取方式一：内蒙古自治区电网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111.56.142.67:8091/qytpbidder>) 点击“手册下载”；方式二：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nmg.gov.cn>) — “一网通办” — “交易平台” — “工程建设” — “电力工程业务” — “手册下载”。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系统将予以拒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截标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5 年 0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08 月 11 日上午 9：30

投标截止（开标）时间：2025 年 08 月 11 日上午 9：30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沟通联系解决（电话详见电子交易平台网页界面），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6.2 开标地点：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地址：<http://111.56.142.67:8091/BidOpening>。）请在规定时间内参与开标并且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咨询：4009280095 按 1 号键，0483-8345573；

6.3 投标人开标操作手册查询地址（如有）：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http://222.74.200.108:8081/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点击帮助手册。

七、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 同时发布,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 李东芳

联系电话: 0471-6229968

异议受理电话: 0471-6227829 (工作日 8:30-12:00, 14:30-17:30)

异议受理邮箱: ehvzbb@vip.163.com

办公地址: 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汇金道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资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金宇国际写字楼 16 楼 1611 室

联系人: 李毅聪、黄瑾、邵琦、甘伟、黄春、陈薪伊、杨豪杰、梁辉仲

联系电话: 15598081252、13081512460

邮箱: ziwennmg2025@163.com

九、招标费用:

9.1 代理服务费: 由中标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 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次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的缴纳, 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纳入供应商诚信管理范围。

十、行业监督:

本次招标项目的行业监督为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局

办公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5 号发展大厦 C 座

投诉受理联系人: 强华

投诉受理电话: 0471-6659119

投诉受理邮箱: nmgnyjdlc@126.com

十一、综合监管:

呼和浩特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丁香路 2 号

联系电话: 0471-5988101

十二、其他要求:

按照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在线签订备案公共资源交易合同的通知》的要求，中标人须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备案签约完毕后的交易合同。